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 目 名 称：西区医务室改造项目

采 购 单 位：贵州师范大学

项 目 编 号：TXZB4208-24C43

招 标 机 构：贵州天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章 邀请书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程序	10
第四章 评定成交原则及标准	12
第五章 项 目 需 求	21
第六章 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 4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1

敬告：磋商前请认真阅读本磋商文件！！



本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

第一章 邀请书

贵州天信招标有限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规定，对西区医务室改造项目组织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特邀并欢迎贵公司参加。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贵州师范大学西校区 7 号学生公寓负二层和负一层，改造面积为 620.8 平方米，主要改造功能有诊断室、收费室、药房、中医诊室、口腔诊室、针灸室、办公室、医、护值班室、卫生间等。

1、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2、采购类型：工程

3、项目预算：620253.41 元

最高限价：620253.41 元

4、采购内容：西区医务室改造，详见《项目需求》及工程量清单。

5、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8、磋商内容：施工方案、项目报价、项目业绩及本次采购所涉及的其他内容。

9、报价范围：投标供应商须对“项目需求”进行报价。

10、磋商日期：待定。

投标截止时间：待定。

报名截止时间：待定。

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待定。

11、磋商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2、磋商文件售价：磋商文件以电子版本形式发售，300 元/份，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文件获取方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电话：0851-85971822，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http://GGZY.GUIZHOU.GOV.CN/)）。



13、采购人：贵州师范大学

地 址：贵阳市贵安新区花溪大学城栋青路

联系人：贵州师范大学

电 话：0851-83227528

14、招标代理：贵州天信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雅君、赖维维、曲菲菲

电 话：0851-85827763

传 真：0851-85829197

电子邮箱：GZTXZB@163.com

地 址：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中央商务区一号楼 2 单元 42 层 4208 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一般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 1、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3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以及审计单位有效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以及两名注册会计师有效的执业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若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提供2024年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或自然人，可提供2024年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无需缴纳的，提供供应商所在地相关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或《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提供书面声明函(格式见后);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采购(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戒毒企业以及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中小企业):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或者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加盖公章及《监狱企业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或者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

注: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第四条之规定: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建筑业**。

注：1、投标供应商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件齐备须在有效期内，才能作为有效的投标供应商，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三）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磋商时供应商须提供以下资料：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装订成册；并附投标文件光盘/U 盘两份，光盘/U 盘上必须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名称及开标时间，电子文档须提供盖章的投标文件正本 PDF 文件及 WORD 文档），并且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 1、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提供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文件；
- 2、投标授权代表必须持有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见后）、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投标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3、投标供应商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施工方案、项目报价、项目业绩等；
- 4、报价函（格式见后）及有关承诺；
- 5、磋商文件打分项中规定内容；
- 6、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要求的证明文件；
- 7、企业简况等投标供应商认为对其投标文件有利的相关资料；

三、保证金的办理事宜：

投标供应商应向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投标保证金 5000.00 元。

1、保证金交纳

功能介绍：供应商可针对某一标包进行投标保证金交纳、绑定等操作。

前提条件：文件费交纳以及文件下载已完成

操作步骤：

在交纳保证金前，请先在中心交易系统的“企业诚信管理系统—企业基本信息—银行账户”下验证“开户银行、基本账户号、基本户开户支行号、基本户账户名称”等信息是否正确完善。检查完毕后，通过公司账户将保证金转入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

账号全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收款账号：0109001400000182-0002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展览馆支行

(1) 请登陆交易平台，点击【保证金管理】菜单下的【交纳流水查看】，查看该笔保证金是否鉴收成功并生成流水。

(2) 保证金鉴收成功并生成流水后，点击【项目绑定】菜单中绑定要投标的项目，点击【绑定】按钮，选择对应交纳流水进行绑定，绑定成功后保证金方可生效。

(3) 项目绑定成功后，点击【交纳凭证】按钮，可打印保证金交纳凭证，此时保证金绑定成功。

(4)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待定。**

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2.1 退还时间：根据财政部 87 号令的规定，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将合同扫描件发送至我公司邮箱，5个工作日内协助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未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协助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

2.2 供应商不再操作保证金的退款。

3、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

的，招标采购单位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 开标后，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 (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5、成交服务费： 元，中标（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成交）服务费，中标（成交）服务费可采取现金、银行转账或其他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支付，中标（成交）供应商在成功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中标（成交）服务费概不退还。

6、成交服务费交纳账户：

开户单位名称：贵州天信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贵阳市中西支行

帐 号：2402003509200026396

四、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五、投标文件的编制及递交：

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其投标文件须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投标供应商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两份，将其密封完整，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外层封套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单位名称、招标项目

名称、招标编号和“在X X X X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在投标文件内外封面上注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有投标授权代表签字，并附投标文件光盘/U 盘两份，光盘/U 盘上必须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名称及开标时间，电子文档须提供盖章的投标文件正本 PDF 文件及 WORD 文档，所有文件均需密封递交。

3、投标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七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并装订成册，投标供应商不得缺少任何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并按要求签字和盖章，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须以人民币为单位。

5、投标报价：须包含投标供应商提供磋商文件中所列服务产生的所有费用，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6、投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六、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递交的投标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的；
- (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3) 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 (4) 投标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 (5) 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 (6) 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
- (7)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投标文件未胶装成册的（采用打孔装订、活页夹等方式装订的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提示：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2020 试运行版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须由投标商在投标截止时间自行在系统内与投标项目进行绑定，未绑定的，将视为未交纳投标保证金，不能参加投标）

（11）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1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3）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14）违反法律法规，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七、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本项目/品目作废标处理,项目/品目评审终止：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程序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编制。

一、磋商小组的组成

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相关技术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组成。

- 1、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持磋商会
- 2、监督机构：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审计厅

二、对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具体要求：

- 1、供应商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提供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要求的其他文件。
- 2、投标文件要求提交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 3、除投标文件外单独提供报价书三份，在磋商时递交。
- 4、提供本次项目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资料及打分项资料。

三、磋商程序：

- 1、磋商时间：待定。
- 2、磋商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3、由磋商小组成员集中依序与各实质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按评分结果由高分到低分排序，向采购人推荐得分最高的前三名或前两名，由磋商小组按评标报告中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招标代理机构签发《成交通知书》。

注：磋商小组将对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第四章 评定成交原则及标准

磋商小组根据以下标准对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方案等因数进行综合评议，并根据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一、评标办法采用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二、评标因素

本项目评标要素包括：投标报价及合理性，相关业绩，人员、方案等投标文件的规范性（对磋商文件的完全响应，相关资质和技术实力文件充实等）等。

四、评标形式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1	①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2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3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以及审计单位有效的资质证书、营业

	执照、以及两名注册会计师有效的执业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若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提供 2024 年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或自然人，可提供 2024 年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3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4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无需缴纳的，提供供应商所在地相关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或《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5	⑤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体要求：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提供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7	特定资格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供应商应为残疾人福利企业，供应商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企业）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1	商务符合性	商务条款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2	技术符合性	采购需求及工程量清单是否满足
3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二章、六、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一）评分细则及各项评标因素权重值如下：

评分细则	权重值(A)	分值(F)	权重值×分值
报价分	【0.30】	100	30
技术分	【0.40】	100	40
商务分	【0.30】	100	30

报价分：（30分）

项 目	分值	说 明
报价	（30分）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30 × 100
价格分的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		

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财政控制值或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分（40 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施工方案 与技术措施	4	合理实用、有针对性得 4 分， 普通、较有针对性得 2.5 分， 无针对性得 1 分；缺项 0 分
质量保证措施	4	合理实用、有针对性得 4 分， 普通、较有针对性得 2.5 分， 无针对性得 1 分；缺项 0 分
施工总进度 （包括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或网络图）及 保证措施	4	合理实用、有针对性得 4 分， 普通、较有针对性得 2.5 分， 无针对性得 1 分；缺项 0 分
施工安全措施	4	合理实用、有针对性得 4 分， 普通、较有针对性得 2.5 分， 无针对性得 1 分；缺项 0 分
文明施工措施	4	合理实用、有针对性得 4 分，

		普通、较有针对性得 2.5 分， 无针对性得 1 分；缺项 0 分
施工场地治安 保卫管理	4	合理实用、有针对性得 4 分， 普通、较有针对性得 2.5 分， 无针对性得 1 分；缺项 0 分
施工环保措施	4	合理实用、有针对性得 4 分， 普通、较有针对性得 2.5 分， 无针对性得 1 分；缺项 0 分
施工现场总平 面布置图	4	合理实用、有针对性得 4 分， 普通、较有针对性得 2.5 分， 无针对性得 1 分；缺项 0 分
现场组织管理 机构	4	合理实用、有针对性得 4 分， 普通、较有针对性得 2.5 分， 无针对性得 1 分；缺项 0 分
与发包人的配 合	4	合理实用、有针对性得 4 分， 普通、较有针对性得 2.5 分， 无针对性得 1 分；缺项 0 分

商务分（30 分）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项目经理	5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5 分
技术负责人	3	提供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得 3 分
其他人员配置	2	施工员、质检（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 出具上岗证及身份证，安全员还应出具安全生产考

		核合格证。证件齐全得 2 分，提供不全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类似业绩	4	投标人 2018 年至今具有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进行评分（提供业绩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 4 分，满分 20 分；无或不提供证明材料得 0 分

序号	政策性加分项
1	据黔财采（2014）15 号，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贵州、云南、青海）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投标主产品必须不低于本次采购项目预算的 50%才能确定为投标主产品。）
2	根据财库〔2019〕9 号及黔财采（2014）15 号，投标产品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加 0.3 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和“环保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
3	价格扣除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投标供应商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

	前提下,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 /%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
--	--

(二) 排序原则:

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三) 成交原则:

3.1 由磋商小组综合评审后,按评分结果由高分到低分排序,向采购人推荐得分最高的前三名,由采购人组成的采购小组按评标报告中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3.2 如果得分第一成交候选人不能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或因特殊情况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组成的采购小组原则上将在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依序另行选择成交人或者重新组织招标。

（四）评标原则

- 4.1 公平地对待所有投标供应商；
- 4.2 招标文件及其招标文件澄清补充说明是评标依据；
- 4.3 磋商小组按照“公正、科学、严谨”的原则、从评标因素内容中综合评价出成交优选方案。各项评价因素量化计分作为综合评价基础；
- 4.4 评标内容严格保密。

（五）成交的基本条件

- 5.1 投标文件必须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完全响应；
- 5.2 投标供应商有良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 5.3 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对招标人最有利；
- 5.4 能够提供最佳服务；
- 5.5 综合打分分值排序靠前；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入围：

- 6.1 投标文件及服务对招标文件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或发生重大偏离；
- 6.2 严重违反有关投标程序的规定；
- 6.3 投标单位行业信誉差，近几年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正常；
- 6.4 在过去3年内，类似采购项目中出现问题，导致投诉案件发生且被有关部门查处的。
- 6.5 有违纪违法向采购人行贿事件发生的。

（七）定标准则

合同将授予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对采购人有利的投标供应商；

（八）最低价的投标不一定就最终成交。

（九）本评标办法的解释权为招标代理机构。

第五章 项目需求

说 明

投标供应商应注意投标的风险，认真阅读和理解招标文件，选择符合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服务参与投标。如所供服务存在技术偏离，投标供应商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若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掌握了确切事实说明某投标供应商没有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或有欺诈行为，该投标将被视作无效投标。若用户验收时发现某一服务中存在虚假应标情况将拒绝支付合同款项，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贵州师范大学西校区 7 号学生公寓负二层和负一层，改造面积为 620.8 平方米，主要改造功能有诊断室、收费室、药房、中医诊室、口腔诊室、针灸室、办公室、医、护值班室、卫生间等。

（1）投标人须按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不得存在少项或多项，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为工程量清单总价，但结算时单价固定，总价根据实际完成工程量据实结算，且结算金额不超过投标报价。

（3）各投标单位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贵州省计价定额(2016 版)；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贵州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规费费率的通知》（黔建建字[2019]317 号）；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重新调整贵州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黔建建字[2019]121 号）；贵州省建设工程定额管理总站发布的《贵州省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及配套文件进行报价。国家法规，行业内其他政策性文件，本项目相关其他支撑材料等。

（4）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在投标截止日有在其他在建建设工程（含已经获得中标通知书未开工）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注：投标人自行现场踏勘并结合采购文件的图纸，对采购文件提供的工程

量进行复核，如有异议请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有效的书面质疑文件，如无异议则表示采购文件提供工程量清单的数量已包含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投标报价已考虑了所有的项目风险费用，《工程量清单》与《施工图纸》另附。

二、商务条款

1. 工期：50 日历天。

2. 施工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验收标准、规范及质量标准：

验收标准、规范：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发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并满足采购文件及采购人要求。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4. 质保期：本项目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叁年。乙方在质保期应具备相应的维护保养能力，并响应甲方要求的质保期上门维护保养服务。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个工作日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可委托其他单位或人员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超过质保期或者因使用不当需维修的，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 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结算经审计部门审定，乙方将竣工资料全部交给甲方，并先行向甲方缴纳审定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甲方按程序审批后支付审定金额的 100%。

6. 质量保证金：缴纳项目审定金额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

7. 投标有效期：60 日历天

8.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所投报最终报价，包括达到和完成采购文件施工、服务全部要求的合计。包含但不仅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养护费、措施项目费（含安全文明施工费、生产工具、用具费、临时措施费、环境保护费）、间接费（含企业管理费、规费）、利润、政策性调整、税金、风险费等。投标人须考虑工程完工、验收合格直至移交采购人正常使用时，产生一切费用，采购人后期不追加任何费用。如果恶意低价中标，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其纳入不良记录名单。

(2) 现场踏勘：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有踏勘需求的投标人可自行到现场踏勘，采购人对任何投标人均视为对现场已作深入了解，采购人对投标人关于本项目的任何推理与判断不负任何责任。

(3) 竣工验收：工程竣工经使用单位签字确认后，管理部门组织相关职能部门验收，验收应符合相关国家验收标准。验收合格后结算送审计部门审定。

(4) 工程变更：施工中因甲方原因造成现场变更需变更施工内容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及相关部门办理好签证按程序完成预算追加手续方能施工；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以设计院提供的设计图纸或工作联系单并经甲方确认后，按设计变更资料实施。乙方未按照甲方书面要求施工或擅自变更施工内容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5) 质量要求：严格按照用户要求施工，不得偷工减料，一经发现，将严厉处罚。

(6) 质保金的退还：质保期满后，相关部门确认无质量问题的，经甲方

按程序审核后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质保金。

(7) 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相关建筑施工安全规范及标准，因违反相关建筑施工安全规范及标准造成安全事故的，所产生的所有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8) 请各投标人对商务要求逐一作出应答，不作应答的视为投标文件无效。

(9)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合同中约定。

备注：

(1) 供应商须对“采购需求”中所列内容全部进行投标，拆包进行的投标将被拒绝。

(2) 本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 620253.41 元，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620253.41 元，投标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供应商报价须包括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 供应商须完全满足本项目商务要求的所有条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供应商须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工程量清单的所有要求，提供承诺函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5)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如提供虚假材料应标，采购人将上报财政部门对其进行处罚，没收磋商保证金上缴国库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

(6) 《工程量清单》与《施工图纸》另附。

第六章 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注：《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贵州师范大学 XXXXXXXXXXXXXXXX

工程项目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XXXXXXX）

甲方：贵州师范大学

乙方：XXXXXXXXXXXXX

贵州师范大学 XXXXXXXX 工程项目施工合同

甲方：贵州师范大学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 XXXXXXXX 工程施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名称：_____。

第二条 工程地点：_____。

第三条 工程内容：工程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所示的全部内容。

第四条 合同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第五条 工程工期：从年月日开工至年月日。

第六条 承包金额：暂定¥_____元（大写：人民币）。

第七条 付款方式

金额为 150 万元（含 150 万元）以上的工程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60%；结算经审计部门审定，乙方将竣工资料全部交给甲方，并先行向甲方缴纳审定金额的 5%作为质保金，甲方按程序审批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100%。

金额为 150 万元以下的工程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结算经审计部门审定，乙方将竣工资料全部交给甲方，并先行向甲方缴纳审定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甲方按程序审批后支付审定金额的 100%。

第八条 竣工验收：该工程竣工经使用单位签字确认后，管理部门组织

相关职能部门验收，验收应符合相关国家验收标准。验收合格后结算送审计部门审定。

第九条 结算方式

1. 执行下浮率方式，下浮率=（第一次报价-第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100%。

2. 工程量按实收方计算。清单范围内子项计价执行“（1-下浮率）×投标综合单价”。清单范围外项目与清单范围内子项相同或类似的执行“（1-下浮率）×投标综合单价”，与清单范围内子项不同的按贵州省 2016 版相应定额组价取费（主材按贵州省同期造价信息计算）并执行下浮率，定额和造价信息缺项部分双方市场询价确认后并执行下浮率。

3. 乙方在报送结算时，应实事求是，杜绝虚增高报，若结算经审计后审减率超过 10%，则超出 10%部分的审计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工程变更：施工中因甲方原因造成现场变更需变更施工内容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及相关部门办理好签证按程序完成预算追加手续方能施工；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以设计院提供的设计图纸或工作联系单并经甲方确认后，按设计变更资料实施。乙方未按照甲方书面要求施工或擅自变更施工内容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质量要求、质保期及质保金的退还

1. 质量要求：严格按照用户要求施工，不得偷工减料，一经发现，将严厉处罚。

2. 质保期：本项目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叁年。乙方在质保期应具备相应的维护保养能力，并响应甲方要求的质保期上门维护保养服务。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个工作日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可委托

其他单位或人员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超过质保期或者因使用不当需维修的，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3. 质保金的退还：质保期满后，相关部门确认无质量问题的，经甲方按程序审核后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质保金。

第十二条 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负责办理相关的学校报批手续。

2. 甲方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质量标准 and 规范进行监督管理。

3.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做好相关防护工作，施工时不得影响周边教职工生活和工作。凡隐蔽工程项目须通知甲方现场查验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结算时需提供隐蔽工程项目资料作为结算依据。

4.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做好施工安全防护措施。施工人员在施工过程中有人身或财产损害的，或因乙方原因造成第三人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害的，由乙方负责，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应做好施工现场工作，保持现场清洁、道路畅通，竣工后清理现场，保证工完场清。

6. 乙方要管理好施工现场内甲方的财产，在装修过程中杜绝拉用课桌作为施工脚手架。

7. 乙方协助甲方做好相关协调工作，施工过程中需听从甲方现场人员安排、指挥，不得违章施工。

8. 乙方提供的所有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具备国家认可的相应的产品合格证、等级证、质检证。进场时经甲方现场人员按照材料的规格和品质验收后方可施工。因材料不符合质量要求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均不得单方面终止合同。
2. 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未履行合同的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 因其中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本项目监理单位及现场监理：_____；联系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

第十六条 附则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合同签订地：贵州省贵阳市。

甲方（盖章）：贵州师范大学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招标及补充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 报价文件

(一) 投标报价函

一、投标报价

1. 我公司就（项目名称）的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本报价为完成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内容的包干价，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合同价以最终报价（或最终综合单位）为准，最终报价在竞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2. 工期：_____。

3. 投标有效期：_____。

4. 质保期：_____。

5. 投标保证金：_____。

6. 其他：_____。

二、递交资料

响应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响应文件_____份

三、相关承诺

1. 最终报价在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完全理解和同意，并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4. 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保证在中标后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贵州天信招标有限公司

5. 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 承诺与为采购人采购本次招标的产品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关联。
7. 本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均真实、有效、准确。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8. 承付贵单位服务费 元，并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付清。

6. 承诺与为采购人采购本次招标的产品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关联。

7. 本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均真实、有效、准确。
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8.承付贵单位服务费 元,并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付清。

本公司通讯：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 真: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二)、报价明细表(工程量清单招标)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 (元)	其中: 暂估价 (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合计		
2	措施项目费		
2.1	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环境保护、 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		
3	其他项目费		
3.1	暂列金额		
3.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计日工		
3.4	总承包服务费		
4	规费		
4.1	工程排污费		
4.2	社会保障费(养老保险费、失业 保险费、医疗保险费)		
4.3	住房公积金		
4.4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		
4.5	工伤保险费		
4.6	生育保险费		
5	政策性调整		
5.2	机械费调增		
6	税金		

	工程造价		
	其中：人工价差		
	合计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三)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招标时提供，格式自拟，加盖竞标供应商公章)

要求及注意事项：竞标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提供工程量清单，根据相关计价规范进行标价，此价格为综合报价。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封面加盖造价员或造价师执业印章。

第二 资格文件

(一) 投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招标投标活动, 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

注: 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 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供应商 (公章):

投标日期: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单位全称或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 姓名 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委托书签章即生效，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2.3 投标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 话	
组织结构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专业技术人员 (人)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2.4 项目人员配置表

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	专 职 / 兼 职	岗 位 职 责	从 业 时 间	项 目 经 验	资 格 证 明			
								证 书 名 称	级 别	证 号	专 业
管 理 人 员											
技 术 人 员											
其 他 人 员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二）一般资格要求

（三）特定资格要求

第三 响应性文件

(一) 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响应

政府采购竞标供应商实质性响应符合审查表

项目名称：

投标供应 商名称				
投标供应商务部分实质性审查				
序 号	实质性条款 内容	招标文件具体要 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备注
	付款方式			
	工期			
	验收标准、规 范			
				
	按招标文件 规定的商务 实质性条款 逐一系列明			

投标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二) 投标文件技术、商务响应内容信息

技术部分响应表			
序号	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响应内容	备注说明
商务部分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响应具体内容	备注说明
1	工期： <u>(招标文件要求)</u>		
2	服务计划安排： <u>(招标文件要求)</u>		
3	项目地点： <u>(招标文件要求)</u>		
4	履约保证金： <u>(招标文件要求)</u>		
5	付款方式： <u>(招标文件要求)</u>		
6	质保期： <u>(招标文件要求)</u>		
7	质量目标： <u>(招标文件要求)</u>		
8	其他：		

投标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第四 其他

（一）商务评分因素

（二）技术评分因素

（三）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投标供应商认为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其他佐证文件、声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非国家行政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由专家评标委员会评审其有效性。

附件：成本测算表

（一）成本测算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成本测算表，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格，存在异常低价的嫌疑时，要求投标供应商进行澄清时，需按附件要求提供成本测算表，按此进行成本的测算及澄清，并附上相应文字说明。）

1. 服务内容成本测算表

2. 项目成本汇总表

(一) 成本测算表

1. 服务内容成本测算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服务内容	
1	一、直接成本	
2	1、工人工资	
3	2、工资附加	
4	合计	
5	二、管理费用	
6	1 工资、福利费用	
7	2、保险费用	
8	3、办公费用	
9	4、其他应交税费	
10	合计	
11	三、财务费用	
12	四、管理费用	
13	六、税金	
14	成本合计	
15	备注说明：	

说明：1. 供应商可结合企业实际对表内项目进行适当调整，但要求能真实、准确地反映企业成本

2. 一个服务内容的成本用一张成本表罗列，投标供应商根据项目服务内容范围自行增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2. 项目成本汇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服务内容	质量标准	数量	成本总计 (元)	备注说明
1					
2					
3					
4					
5					
6	其他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总计（人民币/元） 大写：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参考附件：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编号为：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
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
处罚。

投标供应商：（盖章）

声明时间：

2. 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

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_
_____, 项目名称：_____的采购活

动，在此郑重承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自愿取消其投标资格，并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承诺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下）（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下）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 / 标包名称：_____（标包编码：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

5.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如下）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 / 标包名称：_____（标包编码：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

附件：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最终报价承诺函（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供应商名称：

承诺内容：

最终报价：（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

服务期：

付款方式：

最终承诺：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7、成交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贵州天信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中获成交（项目编号：_____），成交金额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我们保证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前交纳服务费，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_____（大写）元人民币。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成交保证金和在采购方支付的服务费中扣缴。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和地址、邮编：

电话：

传真：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承诺日期：

承诺方盖章：

接受代表签字：

注：1、此表供应商先盖章（一式两份），成交后填写生效；

2、此表单独用信封密封，并注明“成交服务费承诺书”字样。